

# 省环保督察组第六组向我市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公示(第14批)

{上接第三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6	16	市中区长江西路工业园杰诺生物煤场,每天排放刺鼻性气体,大气污染、扬尘污染严重。	市中区	大气污染 扬尘污染	市中区组织枣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环保局等部门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长江西路工业园杰诺生物煤场”应为枣庄市杰诺生物酶有限公司(该企业采用集中供热,无煤场,不存在扬尘污染)。该企业位于枣庄经济开发区长江西路22号,工商、立项、环评资料齐全,2004年7月9日注册成立,经营范围:生物酶制剂的加工、复配及销售;纺织助剂销售;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生物技术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该企业2014年3月17日,在市中区发改局登记备案年产能10000吨生物制剂项目(登记备案号1404010005),2014年8月28日取得市环保局年产10000吨生物制剂建设项目报告书的环保批复(枣环行审字[2014]14号),市环保局于2016年8月10日对该项目进行竣工验收并批复(枣环行验字[2016]10号)。现场调查发现,该企业生产正常,烘干车间未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维护,压滤车间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 8月24日接到的第三批22号省环保督察转办件后,区环保局已委托山东三益环境测试分析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厂区气味进行了监测。8月25日下午,山东三益环境测试分析有限公司出具监测报告(三益[检]字2018年第917号),臭气浓度监测数值为:上风向1#点小于10,下风向2#点24,下风向3#点33,下风向4#点15(标准值:上风向小于10,下风向小于20),超过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区环保局依法对其立案调查,并责令该企业进行整改。	是	针对重复反映该企业在“刺鼻气味”问题,9月5日8:50,枣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环保局组织人员再次到现场调查,并责成该企业委托第三方对厂界气味进行监测,经山东宜维检测有限公司监测结果显示,厂界臭气浓度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下步,区政府责成区环保局加大巡查力度,对该企业废气治理设施运行及完善措施进行跟踪检查。	无
17	17	台儿庄区张山子镇尤窝子村、黑山西村、张庄等多个村,村内山体被镇政府以复垦名义破坏。	台儿庄区	生态破坏	经现场核查,该转办件反映问题与第七批25号转办件重复。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实为张山子镇正在实施的台儿庄区2017年度土地整治项目,为市级社会投资土地整治项目。2017年10月12日,枣庄市国土资源局以《关于山亭区北庄镇土地开发整理等九个土地整治项目立项的批复》(枣国土资字[2017]129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整体工程项目分为四期,一、二、三期于2018年4月开工,涉及张山子镇34个行政村。转办件反映的尤窝子村属黄邱行政村,是张山子片区第二期项目之一;黑山西村属鹿荒行政村,连同张庄行政村都是张山子片区第三期项目之一。该项目计划于2018年10月底竣工。经现场核查,有机械对裸露山石进行平整施工。	是	(一)区政府要求张山子镇政府、区国土资源分局加大对该项目的监管力度,加强工地现场管理。 (二)张山子镇政府成立由镇国土、城管、宣传等部门人员组成的工作组,加大土地整治项目宣传及昼夜巡查力度,确保整治项目顺利完成。	无
18	18	山亭区桑村镇王庄村,南山上冷库西有人开山采石,破坏生态。	山亭区	生态破坏	经查,举报人反映的企业实为山东世纪天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该企业的土地使用、登记注册、立项、环评等手续齐全。现场核查时正在对场地进行平整,厂区内外有整理场地时挖出的石料一宗,使用防护网覆盖封存,没有外运痕迹;现场没有发现专门的采石设备。	是	1.责令山东世纪天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严格依法依规,对场地进行整平,严禁越界超挖等违法行为的发生; 2.责成区国土资源分局加强对该企业厂区平过程中的管理和技术指导,强化对矿山等资源的监管; 3.责成桑村镇政府落实好网格化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对辖区内企业监管,防止违规违法行为出现。	无
19	19	滕州市官桥镇官桥车站西货场(煤场),未做任何防护措施,扬尘污染严重。	滕州市	扬尘污染	9月5日,滕州市组织官桥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转办件反映的官桥镇官桥车站西货场(煤场),位于官桥镇车站村西侧,为京沪铁路二等甲级货运站——官桥火车站专用货场,主要用于铁路物流运输货物装卸、临时存放等。现场检查,该货场严格按照环保有关要求,在周边院墙上加装了除尘网,配备了高炮喷淋除尘和消防除尘设施,对场内临时存放的煤炭全部进行喷淋除尘,并进行扬尘覆盖,同时每天动用洒水车定时对地面进行喷洒除尘,不存在扬尘污染严重的现象。 下一步,官桥镇责令该货场进一步强化环保除尘措施,加大对场内喷淋除尘的频率,提高作业标准,确保降尘除尘处理到位,防止发生扬尘污染。	否		
20	20	滕州市张汪镇北李庄村,富源电厂东侧有塑料颗粒加工厂,每天排放污水,水污染、大气污染严重。	滕州市	水污染 大气污染	9月5日,滕州市组织张汪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转办件中反映的塑料颗粒加工厂位于张汪镇北李庄村西北,富源电厂东南约200米处。2018年8月初,张汪镇已拆除该厂生产设备,并实行断水断电。现场检查时,该塑料加工厂已无生产迹象,仅有残余部分设备、原料及生产垃圾,已不具备生产条件,不存在“每天排放污水,水污染、大气污染严重”现象。	是	1.9月5日,张汪镇组织人员、机械,对塑料颗粒加工厂残存的部分设备、原料和生产垃圾进行彻底清理清运。截至9月7日,已全部清理完毕。 2.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张汪镇压实环保网格化监管责任,加大巡查执法力度,严防该加工厂死灰复燃。	无
21	21	薛城区黄河西路家具批发城内,有一冷库,夜间机器噪音扰民严重。	薛城区	噪音污染	9月5日上午,接到该转办件后,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临城街道中队执法人员和临城街道相关人员赶赴黄河西路家具批发城内,同时区现场指导督导五组人员也赶赴现场进行督导。黄河西路家具批发城院内原来属于区商业局老糖茶公司。由于上午相关商户未营业,未找到相关业主。9月5日下午,以上人员再次到达现场,发现相关商户正在营业,经现场核实,该院内共有3家冷库,分别属于孙利干货店、殷氏熟食和汇丰水产。经现场调查,冷库存有夜间机器操作情况,噪音扰民问题属实。	是	9月5日下午,薛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临城街道中队执法人员向孙利干货店、殷氏熟食、汇丰水产3家商户业主分别下达了书面整改通知,责令其9月11日前采取隔音措施。3家商户业主积极配合工作,承诺按要求安装隔音板,做好隔音工作。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及临城街道中队加大对3家商户的巡查频率,并举一反三,加强对相关行业噪音污染问题的监管。 9月6日下午,执法人员现场督促,孙利干货、殷氏熟食、汇丰水产3家承诺9月11日前完成隔音施工。截至9月7日17时,孙利干货、汇丰水产冷库已整改完毕;执法人员督促殷氏熟食冷库9月9日前整改完毕。 9月10日下午,执法人员到现场检查发现,殷氏熟食冷库已安装完毕新的隔音板。	无
22	22	峄城区峨山镇前山头村,村书记董某某在开发区对面停车场内开一火纸厂,水污染严重。	峄城区	水污染	经现场核实,董某某为前山头村村主任,不是书记,火纸厂所在院落属于董某某,但已租赁给同村村民王某某,火纸厂为王某某经营;该火纸厂已于2018年8月因巡查发现予以清理取缔,处于断电状态,现场没有生产加工设备,仅存破坏性拆除后的支架及少量物料。没有发现水污染情况。	是	业主于9月7日已将物料清理完毕。峨山镇因前山头村主任董某某履职不力,给予通报批评处理。 下一步,峨山镇将加强对该企业的巡查监管,发现环境污染行为第一时间制止并上报有关部门依法处置。	通报批评1人
23	23	薛城区陶庄镇夏庄村,村民尤某某在自己家中养猪(四五十头),气味刺鼻,大气污染严重。	薛城区	水污染	9月5日现场察看核实,该村民家中有养殖圈舍,未发现存栏生猪。该村民曾在家中有养猪行为,因影响周边环境,被陶庄镇组织人员清运出栏。	是	已于9月8日拆除养殖圈舍。	无
24	24	市中区孟庄镇横山口村,村西何某某的砖厂内有两处洗沙(现已停产),污水直接排放到田地内,水污染严重。	市中区	水污染	市中区组织孟庄镇等部门对信访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孟庄镇横山口村两处洗沙场,分别位于村西砖厂东侧、南侧。其中,砖厂东侧洗沙场经营业主为郑某,正在拆除生产设备,清理清运砂石料;砖厂南侧洗沙场,已于2018年4月18日孟庄镇的集中执法活动中被拆除取缔,院内无机械设备,砂石料已全部清理完毕。	是	9月5日10:00,孟庄镇组织人员进行现场核查,再次督促砖厂东侧洗沙场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治,确保于9月8日前拆除生产设备,9月11日前清理清运现场砂石料。截至9月8日,生产设备及砂石料已全部清理完毕。下步,区政府责成孟庄镇加强执法巡查,防止环境违法行发生。	无
25	25	台儿庄区张山子镇张塘村,刘姓养殖户猪粪不经处理,污水任意排放,水污染严重。	台儿庄区	水污染	经现场核查,该转办件反映问题与第十批10号件反映问题重复。刘某某在村内和村东各有一养猪场,位于控养区,存栏量分别为4头和31头。两处养猪场均为院内散养,未建设粪污处理设施。截至9月5日,张山子镇已分别将村内和村东两处养殖场拆除完毕。	是	区政府要求张山子镇政府于9月8日前将粪污清理完毕,并加大巡查力度,防止复养现象出现。 9月5日,因张山子镇环保工作落实不到位,对镇长关某某进行约谈。	约谈1人
26	26	滕州市荆河街道步行街副街的多家饭店,油烟直排,油烟污染严重。	滕州市	油烟污染	滕州市组织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9月5日,荆河街道组织人员对步行街副街饭店进行排查,检查中,有9家餐饮经营户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未设置专用烟道。	是	1.荆河街道对辖区内其他餐饮经营户进行逐片、逐路、逐户进行调查,已对9家经营户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设置专用烟道,限期于9月10日前改造完成。要求存在油烟污染的经营户停业整顿,安装完油烟净化装置,经验收达标后方可恢复营业。目前,这9家餐饮经营户已购买油烟净化设施,正联系安装专用烟道,预计9月25日前安装完成。 2.荆河街道加强该区域巡查监管,坚决杜绝油烟污染等行为,为广大市民群众营造良好的居住出行环境。	无
27	27	山亭区桑村镇东罗山村,村内河道堆放大量生活垃圾,上游有多家塑料加工企业污水直接排放到河内,水污染严重。	山亭区	水污染	经查实,信访人反映的情况与第二批23号转办件反映问题位置相同。 在调查核实第二批23号转办件中,发现上游塑编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水为冷却水,由于天气炎热冷却水温度过高,未能全部循环利用,有少量冷却水外排,已责令相关塑编企业停止生产,完善冷却设施。现场调查核实中,未发现东罗山村村内河道有垃圾堆积现象,现场情况与8月23日整改后的状况保持一致。区环保局委托第三方对河道水质进行采样监测,检测结果符合地表水三类水质标准。	是	1.责令东罗山上游塑编企业提升改造水循环系统,建立冷却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得外排冷却水;整改完成后,经区环保局验收合格,方可恢复生产; 2.责成桑村镇政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对辖区内企业监管,杜绝环境违法行为发生; 3.责成区环保局加大监管力度,加大巡查频次,严厉查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无
28	28	滕州市大同北路金叶花园大门南侧,耿大烧烤店,每天晚上经营,烧烤油烟直接排放空中,油烟机噪音扰民严重,门前路面油污污染严重。	滕州市	油烟污染	9月5日,滕州市组织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转办件反映的耿大烧烤店位于大同北路金叶花园大门南侧,现场查看,该烧烤店地面存有油污,油渍遍地。店内烧烤,有净化炉和油烟净化设备,但未及时清理。	是	1.9月5日,执法人员向当事人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其全面清理地面油污,恢复地面本色;清理净化炉内油烟设备和净化器,保证净化效果;更换声响较小的风机。 2.坚持严格监管。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大日常巡查力度,联合相关部门对餐饮油烟污染、噪音扰民问题开展集中整治,杜绝扰民问题现象发生。	无
29	29	台儿庄区邵庄镇邵庄中学东100米路东有一家养猪场,大气污染严重,污水直接外排至环城河。	台儿庄区	大气污染 水污染	经现场核查,该养猪场位于禁养区,业主为崔某,现存栏生猪170头,粪污处理设施不全。因近期雨水较多,有污水外溢现象,现场气味较大,养殖场污水未排放到环城河内。	是	(一)区政府要求邵庄镇政府立即对养殖废水进行清理,并限期关闭该养猪场。 (二)邵庄镇政府确保9月9日前将养殖废水清理完毕,并将养猪场现有存栏全部处理后予以拆除。截至9月9日,存栏已清理完毕,养猪棚已拆除。	无
30	30	1.滕州市羊庄镇政府东150米十字路口南800米路西的商混站内有打石子的现象,全天生产,噪音扰民严重。 2.镇政府西1公里老变电所墙西有打石子现象,夜间生产,噪音扰民。	滕州市	噪音污染	9月5日,滕州市组织羊庄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转办件反映的羊庄镇商混站实际上是枣庄益生宜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以机制砂、水泥等为原料生产干混搅拌砂浆,其中,厂区建设机制砂生产线一条。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未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 2.转办件反映的羊庄镇老变电所墙西打石子厂,已于2018年7月11日被羊庄镇清理取缔。现场检查时,该石子厂内原料、产品已清理,部分生产设备已拆除。	是	1.滕州市环保局已责令枣庄益生宜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停产,并对其环境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2.羊庄镇已对老变电所墙西打石子厂内残留的机械设备进行拆除,预计9月20日前全部拆除完毕。	无
31	31	山亭区桑村镇贾庄村桥南路西的枣庄市宝威油脂有限公司,村西的鑫涛生物油脂有限公司、山东富鑫生物有限公司三家公司无环评手续,使用煤炭,大气污染严重。	山亭区	大气污染	经查实,信访人反映的三家企业中,枣庄市宝威油脂有限公司有环评手续,有营业执照和饲料生产许可证;山东鑫涛生物油脂有限公司和山东富鑫生物有限公司无环评手续,有营业执照。现场检查均未发现使用煤炭现象。 1.枣庄市宝威油脂有限公司2017年8月将燃煤导热油炉拆除更换为燃气锅炉,企业更换锅炉后,受市场行情及气源价格的影响一直停产至今。 2.山东鑫涛生物油脂有限公司现场仅有2个储油罐和20余个动植物油桶。与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回收和销售相吻合。经询问,该公司2017年6月停止运营,至今未恢复生产。 3.在山东富鑫生物有限公司的注册所在地未发现有该公司,与登记信息所留的联系电话18678378777联系,显示该号码已停机。	是	1.责令山东鑫涛生物油脂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在办理有关手续并验收合格前不得生产运营。 2.责成桑村镇政府认真落实好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对辖区内企业监管,防止违法行为发生。 3.责成区环保局加大监管力度,加大巡查频次,严厉查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无
32	32	滕州市通盛路上海通盛花园门市活鱼锅贴早晨5点煮鸡汤噪音扰民,营业时油烟直接外排,油烟污染严重。	滕州市	噪音污染 油烟污染	9月5日,滕州市组织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转办件反映的活鱼锅贴位于通盛路花园门头房,该店为早点包子铺,并不煮鸡汤,只是存在早5点准备食材的情况。该店已安装油烟净化器四台,其中三台为今年8月份新安装的设备。	是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向该经营户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早晨做早点时,降低分贝,避免影响周边群众;加强巡查,监督油烟净化器使用。	无
33	33	滕州市洪绪镇西赵沟村南山力编织厂,生产时噪音扰民,气味刺鼻,扬尘污染严重。	滕州市	噪音污染 大气污染 扬尘污染	9月5日,滕州市组织洪绪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转办件反映的力力编织厂实际上是滕州市力力织袋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滕州市洪绪镇东赵沟村南,该公司年产1000万条塑料编织袋建设项目于2007年9月24日经滕州市环保局审批(批复文号:滕环报告表[2007]79号),2012年4月17日,通过滕州市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车间设置了集气罩及净化处理设施收集处理废气;通过采取封闭式车间、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2.针对转办件反映的“生产时噪音扰民、气味刺鼻”问题,滕州市环境监测站对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噪音进行监测,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三益[检]字2018年第060-47号)表明,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4.8dB,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该厂厂界臭气浓度(无量纲)最大值为16,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标准要求。	是	1.滕州市环保局加大对滕州市力力织袋有限责任公司的监管,强化执法检查,切实杜绝污染扰民现象。 2.洪绪镇加强与周边居民群众的沟通,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及时化解信访矛盾。	无

(下转第六版)